

首席评论

□孔德淇

让千年开放文脉在新时代澎湃奔涌

11月9日晚，八集人文纪录片《珠江》在央视纪录频道重磅开播。这部历时两年打磨、行程超两万公里的影像力作，跳出传统地理志的叙事窠臼，以全景视角勾勒珠江流域的山水脉络，以“开放”为锚点挖掘文明密码，在历史纵深与时代浪潮的交织碰撞中，为观众呈现了一幅波澜壮阔的文化长卷与发展图景。

珠江之独特，在于其“众流归一”的兼收并蓄水系格局；珠江文明之鲜活，在于其从未停歇的开放进取脚步。纪录片突破地域分割的叙事局限，将滇、黔、桂、粤、湘、赣六省区的锦绣山水、浓郁民族风情纳入统一叙事框架，让西江的雄浑壮阔、北江的灵秀俊逸、东江的温婉绵长在镜头下交相辉映、各展风姿。从云贵高原的涓涓细流到南海之滨的浩浩汤汤，2320公里的江河轨迹，不仅是地理空间的延展，更是文明传播

的千年古道，承载着南方大地的文化基因与历史记忆。

作为南方文明的摇篮之一与海上丝绸之路的重要起点，珠江流域承载着中国千年开放的基因。纪录片以“东方大港”广州的通商史为切入点，通过商船帆影、码头喧嚣的历史场景还原，再现了珠江作为东西方文化交流“黄金水道”的辉煌过往。权威专家顾问团队的学术加持，让每一段历史叙事都有据可依，每一个文化符号都底蕴深厚。当镜头穿越时空，将昔日的番禺港、十三行与当代的粤港澳大湾区串联起来，一条“中国千年开放的活水之源”的文化脉络清晰呈现，彰显出中华文明海纳百川的包容特质。

一部优秀的人文纪录片，既要回望历史，更要映照现实。《珠江》以当代实践呼应历史命题，用生动影像展现了珠江流域在新时代的蓬勃生机。从改革

开放初期珠江三角洲的工业化探索，再到如今粤港澳大湾区重构全球产业链的壮阔实践，纪录片勾勒出中国南方从“世界工厂”到“创新高地”的转型轨迹。那些厂房里的坚守、写字楼里的拼搏、实验室里的突破，共同构成了新时代珠江流域的发展注脚。

科技赋能能让历史与现实实现无缝衔接。近800小时的素材积累，辅以精准的镜头语言与细腻的后期制作，使纪录片既有宏大叙事的磅礴气势，又有微观表达的细腻动人。伴随着裸眼3D技术还原的古船与今日穿梭于粤港澳大湾区的货轮同框，非遗传承人的指尖技艺与高新技术企业的智能生产线交替出现，观众清晰地看到，珠江的开放基因从未褪色，而是在新时代焕发出更强的生命力。这种古今对话既展现了历史的厚度，更凸显了时代的温度。

江河的生命力，终究体现在人的身上。《珠江》将镜头对准沿岸的普通百姓，用他们的故事诠释“一方水土养一方人”的情感认同。无论是坚守传统技艺的手艺人、奔波于江河之上的渔民，还是投身大湾区建设的创业者，他们的欢笑与汗水、坚守与梦想，都让这部纪录片充满了烟火气与亲和力。这些微观的个体叙事，如同珍珠般串联起珠江流域的人文图景，让宏大的文明叙事变得可感可触。

潮起珠江连四海，风拂岭南向未来。纪录片《珠江》的开播，不仅是对一条母亲河的影像礼赞，更是对中华文明开放基因的深刻诠释。新征程上，这部纪录片所传递的开放胸襟与奋进力量，必将化作破浪前行的精神坐标，激励人们以敢为人先的胆识闯出新路，以矢志不渝的坚守破解难题，在新时代的江河奔涌中续写发展答卷。

今日论衡之世相评弹

□朱昌俊

警惕日用品“薅医保羊毛” 守住百姓“救命钱”

度可持续性，更直接关系到每一个公民的健康权益。若任由非医疗产品以穿上“马甲”的形式侵蚀医保资金，将加剧基金池的“跑冒滴漏”，最终损害的还是真正需要救治的患者的权益。对此，必须坚决“零容忍”。

值得注意的是，今年4月起，国家医保局对全国范围内定点医药机构的自查自纠情况，通过“四不两直”方式开展了飞行检查。

此后，一批药店和医院因为涉及违规结算等问题被查处。但从此次报道揭露的现象或可看出，当前套取医保资金的手段愈加隐蔽，部分机构仍在顶风作案。要治理这一顽疾，还须多管齐下。一方面，应强化源头追溯、加大审核力度，对已纳入医保结算的产品有必要开展全面复核，对仅靠“包装”就混入的伪医疗产品必须坚决清退，并依法追究生产企业与药店的法律责任；另一方面，需完善医保目录的动态调整与准入机制，及时堵住政策漏洞。

众所周知，医保基金作为“救命钱”，使用范围有严格的法律规定，必须限定于符合医保目录的医疗用途。但现实中，部分参保人将医保资金用于购买日用品的现象屡见不鲜。表面看，这是参保人“贪小便宜”的心理作祟。但媒体调查则揭开了更深层的问题，即一些本不属于医疗范畴的普通商品，被有组织地包装成“医疗用品”，穿上“马甲”混入医保结算系统，从而形成规模化、链条化的资金套取行为。显然，此类行为已超越个别消费者的“小打小闹”。

因此，必须要严肃追问的是，这些日用品到底是如何通过简单“包装”就能成功“洗白”进入医保结算范围的？审核机制为何层层失守？背后是否存在审核部门与商家之间的利益勾连？

医保基金是保障全民医疗需求的基石，其合理使用程度不仅关乎制

热点快评

□苑广阔

价格迷局不破，“双11”终将失去人心

近日，“双11没便宜”的话题登上热搜，引发社会广泛关注。“一顿操作猛如虎，一看价格原地杵”，这是今年“双11”期间，不少消费者的共同感受。记者调查发现，从“先涨价后降价”的价格“变装秀”，到“不同人不同价”的隐性欺骗，再到“凑单越凑越贵”的规则陷阱，“双11”曾经的“消费福利”正在被层层套路消解。(11月10日《法治日报》)

“双11”，这个初衷在于让利消费者的购物节，为何在价格方面上演迷局？

价格迷局的本质是商家与购物平台刻意制造的信息不对称。复杂规则背后，是对消费者知情权与公平交易权的直接侵犯。模糊的满减门槛、临时变

更的规则，不仅让消费者疲于计算，更让比价成为不可能。而“大数据杀熟”则凭借其隐蔽性，通过“动态定价”实现“千人千价”，将消费者置于“单向透明”的弱势地位。

新修订的反不正当竞争法虽已明确规定禁止“大数据杀熟”等行为，但执法过程仍面临技术壁垒等问题。平台将价格差异包装成“个性化推荐”，商家通过调整分摊规则规避监管，这些套路的存在，凸显出现行监管体系与快速演进的营销手法之间的落差。当违法成本远低于收益，价格乱象便难以根除。

破解价格乱象，需监管部门、购物平台、消费者协同发力。监管部门应当

推进执法监督常态化，提升技术监管能力，穿透“算法黑箱”，以刚性约束筑牢价格公平底线；购物平台须切实履行主体责任，主动清理模糊不清的营销条款，规范商品价格标注，建立健全商家“黑名单”制度，从源头遏制价格乱象；消费者则要擦亮双眼，提高对“先涨后降”等隐藏套路的警惕和辨别能力，在购物中留存好订单截图、宣传页面等凭证，若遭遇价格欺诈，要勇于维权，既守护自身合法权益，也以消费监督倒逼市场环境持续优化。

“套路满满”的满减规则、晦涩难懂的优惠条款、“先涨后降”的虚假让利等，不仅让消费者在比价中身心俱疲，实

现商家与消费者的双赢。最终也难以享受到预期的实惠。如此一来，消费者对“双11”的好感度持续下滑，参与热情也日渐消退。其实，不管是购物平台还是商家都应该明白，“双11”本就是人为打造的消费节点，其核心吸引力在于为消费者带来实实在在的优惠。如果没有了这样的优惠，那么这个“消费节日”也就失去了存在的根基。

说到底，“双11”不应是套路与反套路的博弈场。当促销套路透支信任根基，最终损害的将是整个电商生态的健康发展。唯有构建透明、可预期的消费环境，让消费者告别“烧脑计算”与“价格疑云”，“双11”才能重新赢得人心，实现商家与消费者的双赢。

2025年11月11日 / 星期二
责编 徐雪亮 / 美编 丘淑斐 / 校对 周勇

特别报道 | A5

禅城法院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

让“法治之花”绽放于“佛山之心”

一场庭审，化作一堂生动的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公开课”；一次走访，成为帮助民营企业少走弯路的“法治体检”；一节法治课堂，在孩子心中播种下拒绝校园霸凌的种子；一部情景微视频，亲民易懂，让市民防范电信诈骗心中有“数”……

近年来，佛山市禅城区人民法院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将普法工作与主责主业同部署、同落实，以多元精准的普法供给，更好地服务地方发展，回应社会关切，满足群众需求，在司法为民的路上砥砺前行。

11月1日，随着《中华人民共和国法治宣传教育法》正式施行，法治宣传教育迎来新的发展阶段。在这一背景下，禅城法院依法普法、守正创新，自觉种好普法“责任田”，致力于让“佛山之心”绽放更加绚烂的“法治之花”。



禅城法院2025年阳光司法反诈夏令营活动现场 禅城法院供图

庭调查、法庭辩论等程序，将释法析理融合于整个庭审，庭审严谨有序、高效规范。

这次庭审不仅让旁听人员近距离感受到了司法的威严，更为他们提供了生动的案例教学。“今后将进一步完善企业内部规章制度，强化风险管理，依法诚信经营。”参与旁听的国企工作人员说。

此次活动是禅城法院擦亮“法润禅企”工作品牌的重要举措之一。今年3月，禅城法院民事审判二庭入驻佛山中院法务区。法庭立足本地特色产业实际，建立“产业需求+司法服务”精准对接机制，通过延伸司法服务，为企业的发展注入法治动能，营造公平有序的营商环境。

禅城南庄，“中国建陶第一镇”。近年来，陶瓷产业正经历转型升级，买卖购销、劳动争议、商标侵权等纠纷也随之增多。

面对园区企业的普法“点单”，禅城法院南庄法庭联合南庄商会，每月至少组织一次企业走访、公益讲座、旁听庭审等活动，精准“滴灌”，润物无声。

不仅如此，南庄法庭在审理“名为经销实为买卖”合同纠纷系列案时，敏锐识别其中潜藏的法律风险，展开深度调研

剖析，发出的《关于指导督促辖区陶瓷企业规范合同订立源头防范化解纠纷的司法建议》被评为全省优秀司法建议。

从企业员工“以案学法”到重点产业“法治护航”，从直观生动的公开庭审到精准施策的司法建议，禅城法院的“普法”精准直达，润泽市场主体的信心活力，助“佛山之心”发展得更稳、更远。

法护青苗 守护青少年健康成长

在法治宣传教育法中，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专设一章，凸显国家对青少年法治教育的高度重视。禅城法院始终将青少年普法摆在突出位置，面向青少年开展多场生动的法治宣传教育活动。

今年8月，禅城法院举办的“阳光司法反诈夏令营”火热开启。一群朝气蓬勃的法律实习生与经验丰富的法官共同构成了夏令营“主角团”。

活动伊始，由禅城法院策划的普法情景短片《链条上的罪》率先拉开帷幕。

短片里，小李急需用钱，利用青少年追逐“小马宝莉”稀有卡片的心理实施诈骗；孙孙因贪图利益，将银行卡出借给小李，沦为帮凶。短片聚焦青少年群体，紧凑的剧情、逼真的镜头，让观众深刻明白“电信网络诈骗链条上的每一环节，都逃不掉法律的制裁”。

“现在开庭！”随着清脆的法槌敲击声，短片剧情发展到“法庭”——饰演小李、孙孙的实习生作为“被告”出庭，其他实习生分别担任审判长、公诉人、辩护人等角色。高度还原庭审流程，让现场观众沉浸式感受法律的庄严与公正。

“庭审”结束后，实习生们迅速转变身份，与法院干警一同走进社区，化身反诈宣传志愿者，为群众讲解电信网络诈骗的作案手法和防范要点。现场还设置了互动游戏，寓教于乐，让群众在轻松氛围中学会识别诈骗。

从情景短片、模拟法庭到社区普法，夏令营不仅丰富了实习生的实习体验，更将法律知识切实送到了群众身边。

2023年以来，禅城法院不断创新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的形式，依托法治夏令营、模拟法庭等沉浸式活动，累计覆盖师生近万人次；13名法治副校长常态化走进校园，开展普法教育近百场。此外，禅城法院精准结合宪法宣传周、儿童节、青年节等节点，开展主题普法活动，在潜移默化中提升青少年的自我保护意识与法治素养。

普法为民 绘就美好生活法治底色

“货源稳定、不用装卸，月收入1万元以上；没车的司机，公司可以协助零首付、分期贷款购车。”这样诱人的货运司机招聘广告，背后却隐藏着不法分子布下的陷阱。

禅城法院曾受理这样一起案件——货车司机小杨通过网络应聘一家物流公司

司的“高薪职位”，却在签订购车合同后发现，所谓的“稳定货源”“跑专线”皆是虚设。他陷入一场“套路贷”的纠纷旋涡。

禅城法院敏锐捕捉到这一“小案”背后潜藏的社会治理问题，将其作为典型案例进行普法宣传，进一步提升群众的防骗“免疫力”。

禅城法院还主动延伸职能“治未病”：向公安等部门通报案件情况，联合开展研讨，凝聚打击合力，对发现的犯罪线索及时移送；向金融监管部门提出建议，加强信贷审查人员法治教育，严肃整顿违规放贷行为；梳理涉诉企业重点名单，协助市场监管部门专项整治。多管齐下、环环相扣的举措取得成效。去年，禅城内该类案件数量显著下降，风险矛盾得到有效防控。

“小案”虽小，却承载着“大民生”。近年来，禅城法院创新打造“掌上明典”普法工作机制，通过“以案说典”形式，精心选取与群众关系密切、具有典型教育意义的案例，将其与民法典条文相结合，向辖区内外居民发送普法短信，开展以案释法。据统计，2023年至今，“掌上明典”已发出内容128期。禅城法院还将这些内容精选成《每周一典汇编》，作为“八五”普法宣传手册向群众发放，进一步延伸普法触角。

“普法”不仅要“讲得准”，还在于“听得进、听得深”。对此，禅城法院不断打造网友足、法味浓、通俗易懂的普法精品，创作出一系列富有感染力的普法作品。其中，《民法典说三国》系列作品获评中央广播电视台年度影响力法律融媒体作品；《拆弹专家》获广东省法治动漫微视频金奖、广东省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公益宣传品二等奖；《迷途知返》获得广东省法治动漫微视频优秀奖。

立于法治宣传教育法施行的全新起点，禅城法院将继续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深化法治宣传教育工作，不断提升普法质效，让“佛山之心”涌动更蓬勃的法治力量，让法治之光照亮城市的每一个角落。

(黄松炜)

围绕中心 服务地方发展大局

法治宣传教育是全面依法治国的基础性工作。法治宣传教育法的出台，为新时代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其中，第九条明确规定，国家机关按照“谁执法谁普法”的精神，实行普法责任制。

作为普法责任主体，一直以来，禅城法院不断强化责任担当，将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置于中心大局中谋划推动，致力于为禅城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为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禅城，禅城法院紧扣扫黑除恶、打击整治养老诈骗、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禁毒等工作，常态化深入学校、社区、企业等基层一线开展法治宣传，用群众听得懂、记得住的语言讲法律、说案例，引导群众提升风险防范意识，筑好平安禅城法治防线。禅城法院获评“2022—2024年度平安佛山建设工作中表现突出集体”。

送法进企 护航企业高质量发展

今年10月，禅城法院公开开庭审理某运输合同纠纷案，来自佛山市国资委及下属两家国有企业的20多名工作人员“零距离”旁听。

庭审过程中，主审法官有序推进推